

2022年度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22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3
附件 1.....	23

附件 2.....	33
第五部分 附表.....	14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5
二、收入决算表.....	145
三、支出决算表.....	1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4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4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4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4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退役军人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拟订有关地方性政策并组织落实。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三）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移交安置、退休安置、供养等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四）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

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五）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推动建立退役军人事务分级负责和突发事件应急联动机制，组织指导退役军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配合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六）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二级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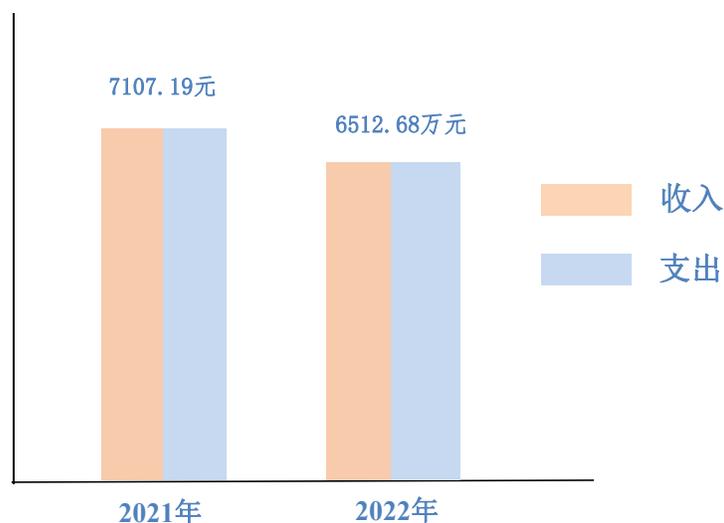
纳入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6,512.68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94.51万元，下降8.36%。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一次性项目，如：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经费、烈士纪念设施修缮改造项目等。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6,512.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12.6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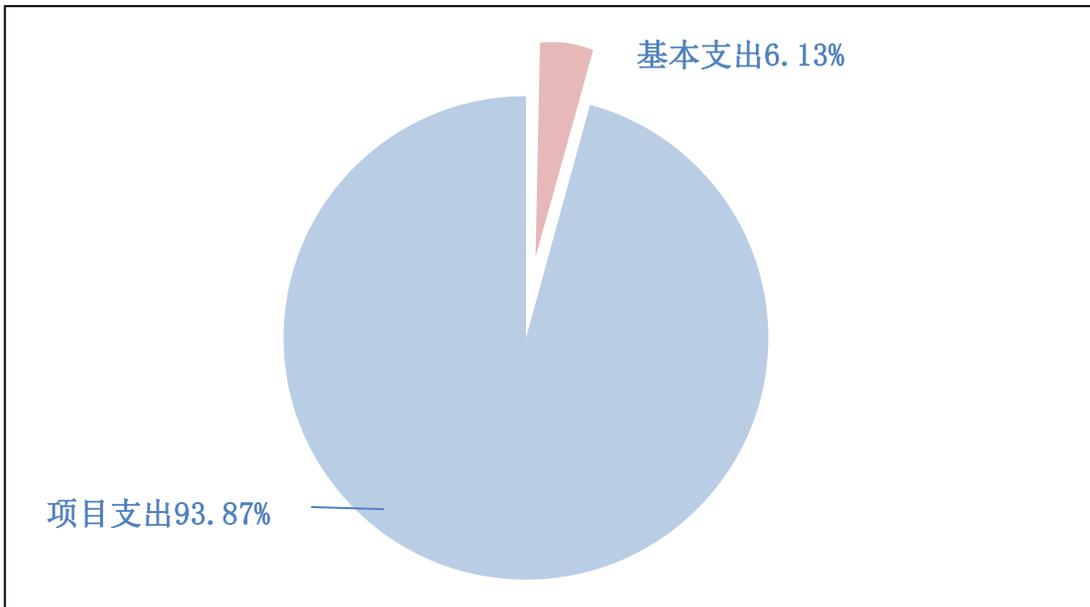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6,512.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9.11万元，占6.13%；项目支出6,113.57万元，占93.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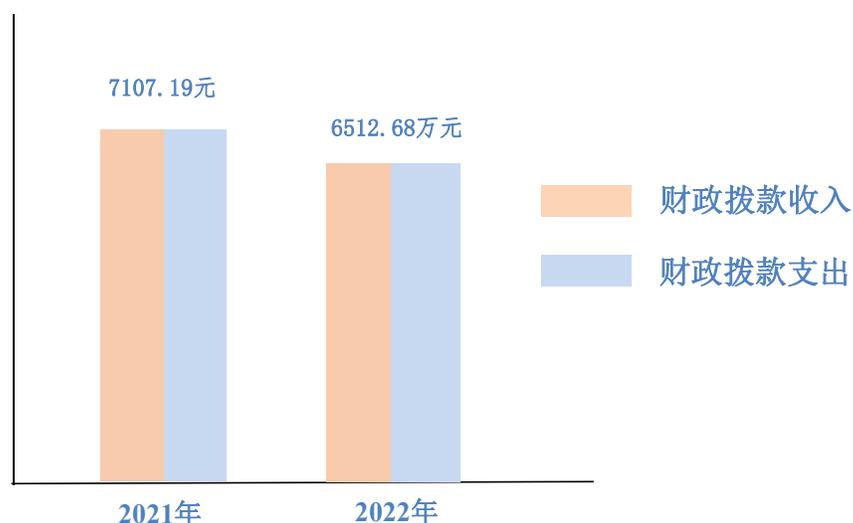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512.68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94.51万元，下降8.36%。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一次性项目，如：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经费、烈士纪念设施修缮改造项目等。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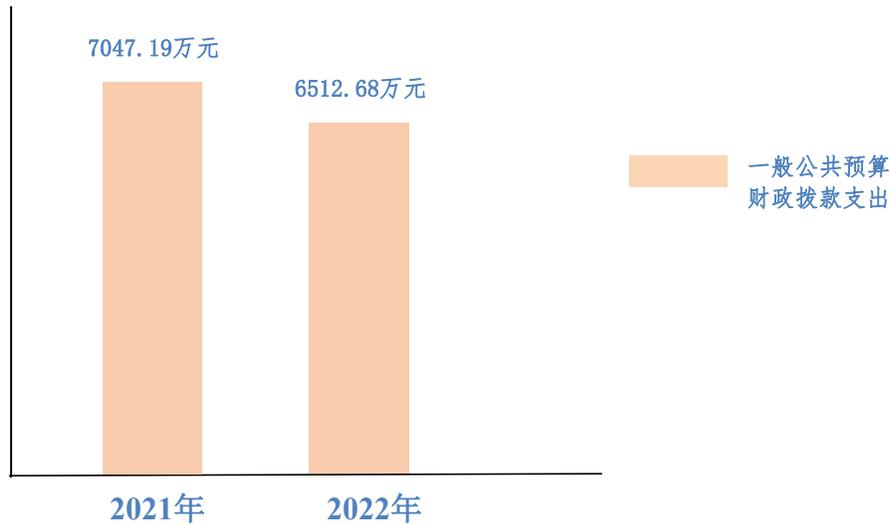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12.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34.51万元，下降7.58%。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一次性项目，如：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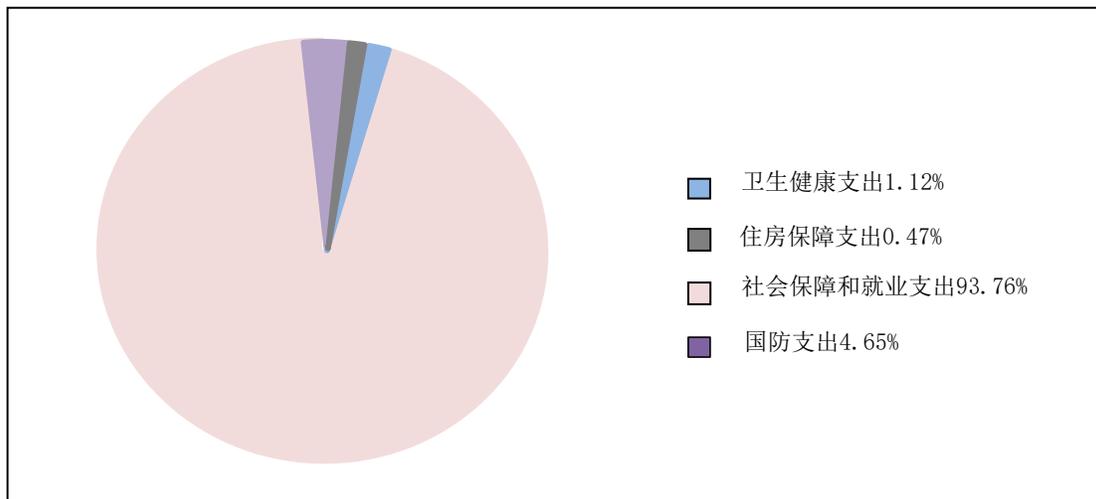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12.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防支出302.8万元，占4.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06.37万元，占93.76%；卫生健康支出73.09万元，占1.12%；住房保障支出30.42万元，占0.4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6,512.68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国防支出(类)其他国防支出(款)其他国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02.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9.9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9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4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218.6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决算为85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707.3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决算为899.1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75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支出决算为6.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5.7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支出决算为335.9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支出决算为169.7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支出决算为15.7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支出决算为56.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

等于预算数。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支出决算为336.2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6.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79.6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决算为57.6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8.2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8.93万元，完成

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1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6.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62.4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0.4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9.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2.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

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46.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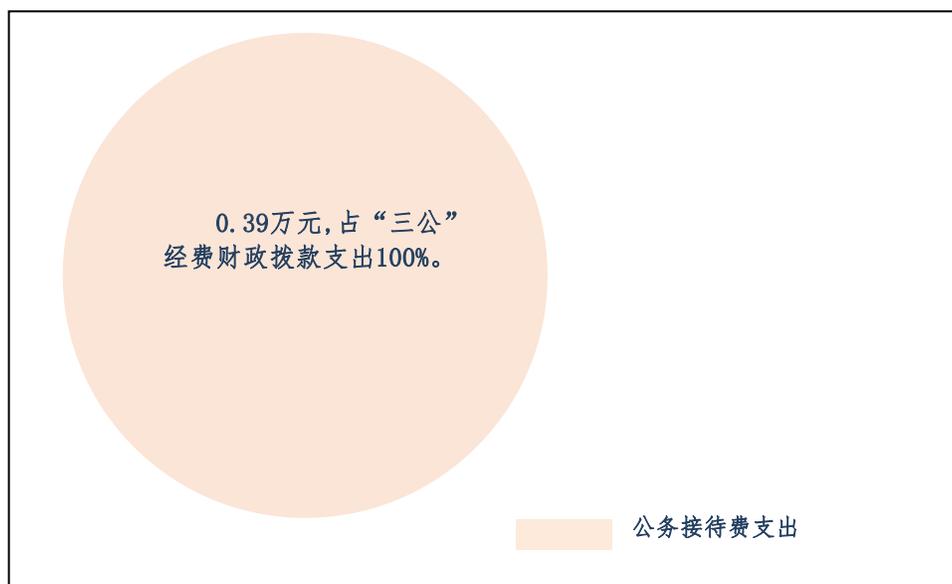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55万元，下降58.5%。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9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55万元，下降58.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人次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2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9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87万元，比2021年减少5.3万元，下降1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5.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5.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八一普惠物资购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5.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

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义务兵优待金项目等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监控，组织对2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2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国防支出（类）其他国防支出（款）其他国防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指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指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

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指各级政府用于烈士纪念设施和军人公墓的管理维护服务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指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指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指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指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指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

方面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指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4.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3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包含局机关1个、二级预算单位1个（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非二级预算单位1个（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 拟订退役军人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2.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拟订有关地方性政策并组织落实。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

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3. 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移交安置、退休安置、供养等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4.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5.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推动建立退役军人事务分级负责和突发事件应急联动机制，组织指导退役军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配合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6.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总编制 27 名，其中：行政编制 10 名，全额事业编制 17 名。现有在职人员实有总数 22 人，其中：行政 9 名，全额事业 13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资金收入 6512.68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资金支出 6512.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9.11 万元和项目支出 6113.57 万元。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局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人员工资、津补贴、保险、住房公积金、独子费、体检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差旅费、电费、邮电费、接待费、劳务费、培训费、维修护费、设备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补贴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包括大学生义务兵一次性入伍奖励金、死亡抚恤、伤残抚恤、在乡复退军人生活补助、义务兵优待金、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烈士纪念设施管理费、“七四”农民暴动纪念碑广场改扩建、退役军人普惠项目、老党员生活补贴、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退役军人一次性经济补偿、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

医疗生活补助、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待分配期间及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培训、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医疗保险、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企业军转干部节日慰问、退休及下岗失业军转干部大病补充医疗保险、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企业军转干部一次性慰问和特殊救助、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安置、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拥军优属、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生活补助、退役军人交流平台、公祭活动费、退役军人光荣返乡经费、企业军转干部管理经费、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经费、优抚对象医疗等专项业务经费。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 预算编制情况。

2022年本部门以财政部门要求为准则，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分析2022年的支出需求后，编制了2022年年初预算，对所有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在年中调整预算时对必需的项目支出，均按项目作了细化安排并编制绩效目标。

(二) 执行管理情况。

2022年本部门按《预算法》规定在一个月內及时分配中央、省转款，按要求严格执行及管理预算，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

（三）综合管理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实施计划与政府采购预算一致、执行的政府采购实施计划与备案的政府采购实施计划一致；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落实人员负责资产信息系统管理并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系统数据与资产清查结果一致，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按要求进行预算公开、决算公开、绩效信息公开；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按要求开展自查自纠。

（四）整体绩效。

2022年本部门履行法定职责，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重大工作任务，我部门服务的退役士兵、优抚对象满意度高。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预算编制科学规范，符合相关规定，预算执行到位，为本部门履行自身职能提供了充分保障，为社会经济发展起到促进作用。

（二）存在问题。

部分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缓慢，如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退役军人普惠项目；部分项目年初预算安排不足，如退役军人光荣

返乡、烈士纪念设施管理费及公祭活动费、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补助（企业军转干部一次性慰问和特殊救助）项目。

（三）改进建议。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建议调整资金的使用范围和报销比例，退役军人普惠项目应提早准备、专人跟进、加快资料收集整理，退役军人光荣返乡和烈士纪念设施管理费及公祭活动费建议增加年初预算，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补助（企业军转干部一次性慰问和特殊救助）建议列入年初预算。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2022 年度）

部门名称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实际执行（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保障人员经费	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体检费、补充医疗、独子费、住房公积金等。	352.636795	352.636795		352.636795	352.636795	
保障机关运行经费	办公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差旅费、接待费、手续费、劳务费、培训费、维修护费、邮电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等。	46.47711	46.47711		46.47711	46.47711	
年度主要任务 加快项目实施	1、退役军人普惠项目；2.拥军优属；3.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生活补助；4.义务兵优待金；5.大学生义务兵一次性入伍奖励金；6.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费；7.企业军转干部节日慰问；8.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9.企业退休军转干生活困难补贴；10.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11.退休及下岗失业军转干大病补充医疗保险；12.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13.退役军人一次性经济补偿；14.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安置；15.死亡抚恤；16.伤残抚恤；17.在乡复退军人生活补助；18.烈士纪念设施管理费；19.公祭活动费；20.退役军人光荣返乡经费；21.企业军转干部管理经费；22.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经费；23.退役军人交流平台；24.“七四”农民暴动纪念碑广场改扩建；25.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年度确认工作设备服务费。	6113.567349	6113.567349		6113.567349	6113.567349	
金额合计		6512.681254	6512.681254	0	6512.681254	6512.681254	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各项退役士兵安置经费，支持落实好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5-6级残疾退役士兵医疗、转业士官待安排期间管理教育和医疗补助等政策，确保完成退役士兵接收安置任务，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对退役军人提供医疗保障，提高其生活质量。调动大学生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推动全市征兵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保障应征入伍大学生合法权益。保障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通过发放死亡抚恤、伤残抚恤、义务兵优待金、退役士兵生活补助等，保障退役军人基本生活。		全面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人数	2312人	2312人
			病故军人遗属人数	27人	27人
			春节八一慰问驻绵部队个数	7个	7个
			大学生义务兵入伍人数	180人	180人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人数	228人	228人
			代管遗属人数	1人	1人
			发放随军未就业家属生活补助人数	4人	4人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420人	420人
			公祭活动次数	2次	2次
			管理烈士墓	20座	20座
			光荣返乡秋冬季接站次数	30次	30次
			两参人员人数	1034人	1034人
			烈士子女人数	16人	16人
			烈属人数	8人	8人
			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108人	108人
			伤残军人人数	294人	294人
			退休士官人数	2人	2人
无军籍职工人数	5人	5人			

		下岗失业志愿兵人数	12人	12人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人数	8人	8人	
		在乡复员军人人数	176人	176人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20人	20人	
		质量指标	病故军人遗属抚恤标准	24870元/人年	24870元/人年
			代管遗属抚恤标准	1400元/人*月	1400元/人*月
			公祭活动人员覆盖率	100%	100%
			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标准	140元/人年	140元/人年
			获嘉奖（优秀士兵）标准	500元	500元
			烈士子女抚恤标准	6480元/人年	6480元/人年
			烈属抚恤标准	30780元/人年	30780元/人年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每军龄补助标准	50元/月	50元/月
			普惠慰问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	100%	100%
			企业军转干部节日慰问标准	2000元/人年	2000元/人年
			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执行标准（70岁以上）	600元/人年	600元/人年
			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执行标准（70岁以下）	500元/人年	500元/人年
			荣立二等功奖金标准	5000元	5000元
			荣立三等功奖金标准	2000元	2000元
			荣立一等功奖金标准	10000元	10000元
			入伍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标准（本科）	20000元/人	20000元/人
			入伍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标准（大专）	16000元/人	16000元/人
			伤残退役军人抚恤标准	10级	10级
			退役军人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偿标准（士官）	7000元/年	7000元/年
			退役军人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偿标准（义务兵）	6000元/年	6000元/年
			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标准	5163.33元/人*月	5163.33元/人*月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抚恤标准	26440元/人年	26440元/人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6512万元	≥651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退役军人家庭和谐	≥ 90%	≥ 90%
			改善优抚对象医疗难	≥ 90%	≥ 90%
			关心现役军人，鼓励参军立功	≥ 90%	≥ 90%
			弘扬烈士精神	≥ 90%	≥ 90%
			提高军队离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 95%	≥ 95%
			提高企业军转干部生活水平	≥ 95%	≥ 95%
			有效改善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 95%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动大学生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	≥ 90%	≥ 90%	
		教育群众，褒扬先烈	≥ 90%	≥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队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 95%	≥ 95%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 95%	≥ 95%
			入伍大学生满意度	≥ 95%	≥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5%
退役军人、优抚对象满意度			≥ 95%	≥ 95%	
		驻绵部队满意度	≥ 95%	≥ 95%	

附件2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七四”农民暴动纪念碑广场改扩建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增强全民尊崇英雄、关爱英雄的浓厚氛围。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全国县级及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程实施方案》、《四川省烈士纪念设施三年提升行动方案》。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工程资金通过直接支付及授权支付的方式拨款到承建单位。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修缮资金根据工程建设方案据实拨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改扩建“七四”农民暴动纪念碑广场。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烈士纪念广场，扩建项目包括新建英烈墙、翻新纪念碑、新建广场文化柱、广场铺设花岗石等项目，王干青烈士墓新建小广场、增设王干青塑像。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于 2021 年中我局进行调整预算申报 179.0065 万元，批复下达 179.0065 万元（中央资金 6 万元、省级资金 60 万元、本级资金 113.0065 万元）；2022 年本级预算 4.2 万，支付修缮资金尾款 4.2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4.2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4.2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烈士纪念设施整修根据招标协议，严格按照协议计划分批支付。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整修项目工程量，对项目工程进行细化，明确工期表，严格按照工期开展施工。

(三) 项目监管情况。

烈士纪念广场由专业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业主单位进行适时监管，对整修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与施工方进行沟通，及时对存在的问题整改，确保工程质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项目已全部完成，资金全部拨付到位。

（二）项目效益情况。

烈士纪念设施整修项目，在上级的关心支持下，在本级各相关部门支持下，顺利推进、保质保量圆满完成整修任务，目前成功组织 930 烈士公祭活动和清明祭英烈活动，已成为绵竹市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英雄主义教育的主要场所，受到烈士遗属及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加大烈士纪念设施整修管护，是新时期烈士褒扬纪念工作的重要内容，建好管好烈士纪念设施既是对先烈的尊崇、更是对烈属的安慰，在全社会营尊崇英烈的社会风尚。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七四”农民暴动纪念碑改扩建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2	4.2		
	其中: 财政拨款	4.2	其中: 财政拨款	4.2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发挥烈士纪念设施“褒扬烈士、教育群众”的主题功能			发挥烈士纪念设施“褒扬烈士、教育群众”的主题功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栽植树木	16棵	16棵
			建设烈士纪念墙	≥44平方米	≥44平方米
		质量指标	地面铺设花岗岩覆盖率	100%	100%
			保障栽植树木成活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改扩建广场、新建烈士纪念墙投资	4.2万元	4.2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烈士精神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群众, 褒扬先烈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发放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市级要求进行项目立项、资金申报。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对个人发放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按3000元/人的标准进行资金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发放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本部门为1人发放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于2022年由本级下达资金0.3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年本级财政资金0.3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前，该项目资金支出0.3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直接发放到个人。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

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根据标准本部门为 1 人发放 2021 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 0.3 万元。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要求，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个人。

(三) 项目效益情况。

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人员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 2021 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项目，提高为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的积极性。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0.3	执行数:	0.3	
	其中: 财政拨款	0.3	其中: 财政拨款	0.3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发放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			发放2021年度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突出贡献奖。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人	1人
		质量指标	按时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	0.3万元	0.3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为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积极贡献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绵竹市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人员满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大学生义务兵一次性入伍奖励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按照市人武部提供的名单进行登记造册,做好对当年从绵竹市应征入伍的大学生义务兵发放一次性入伍奖励金的申报和发放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按照《德阳市人民政府 德阳军分区关于进一步鼓励大学生应征入伍的通知》德府发〔2020〕7号文件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统一标准对当年从绵竹市应征入伍的大学生义务兵发放一次性入伍奖励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按照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生(含毕业生、在校生、高校新生)20000元、全日制专科学生(含毕业生、在校生、高校新生)16000元的标准发放。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市人武部提供的名单进行登记造册，做好对当年从绵竹市应征入伍的大学生义务兵发放一次性入伍奖励金的申报和发放工作。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积极适应兵役制度改革要求，调动大学生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不断提高绵竹市兵员征集质量，推动全市征兵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统一标准对当年从绵竹市应征入伍的大学生义务兵发放一次性入伍奖励金。该项目需于次年3月份前发放到位。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认真听取镇村建议意见，做好自评工作。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初申报,财政进行批复为 310 万元,2022 年中我局进行调整预算申报 302.8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本项目资金 302.8 万元全部为本级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302.8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到个人,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项目实施,协同人武部核定人员名单,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协调统筹工作并保障经费。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项目由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人武部积极配合、通力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相关工作,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个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

大学生义务兵一次性入伍奖励金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并经大学生义务兵家庭、现役军人家庭评价，满意度为 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落实全市大学生义务兵一次性入伍奖励金，进一步调动我市大学生青年应征入伍的积极性，推动我市征兵工作科学发展，为国防和军队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义务兵家庭、现役军人家庭满意度 10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大学生义务兵一次性入伍奖励金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02.8	执行数:	302.8	
	其中:财政拨款	302.8	其中:财政拨款	302.8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为调动大学生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推动全市征兵工作持续健康发展,对应征入伍大学生一次性奖励。			为调动大学生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推动全市征兵工作持续健康发展,对应征入伍大学生一次性奖励。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入伍大学生	≥180人	≥180人
		质量指标	入伍大学生大专标准	≥1.6万元/人	≥1.6万元/人
			入伍大学生本科标准	≥2万元/人	≥2万元/人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年	1年
	成本指标	发放资金	≤310万元	≤310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入伍义务兵大学生合法权益,营造拥军优属浓厚氛围	≥95%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动大学生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全面完成我市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委退役军人办〔2022〕2号文件和德退役军人发〔2022〕23号要求申报。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工作中实际支出,支付打印、人工等费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工作中的实际支出确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做好全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发放。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全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做好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项目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2022年申报，本级财政进行批复为21.05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年本项目资金21.05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支出21.05万元，全部支付完成。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根据工作中实际支出情况，支付办公和人员的经费。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做好资金的支付和使用，符合要求。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全面做好了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工作。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将建档立卡和优待证办理与落实优待政策联系起来，确保优抚对象依法依规享受优待服务。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1.05	执行数:	21.05	
	其中:财政拨款	21.05	其中:财政拨款	21.0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全力做好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为退役军人服好务			全力做好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为退役军人服好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人数	19158人	19158人
		质量指标	按要求办理	100%	100%
		时效指标	办理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21.05万	21.05万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退役军人服好务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率	≥98%	≥98%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补助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兑现军队转业干部困难补助、生活补助、节日慰问金、体检费、一次性慰问和特殊救助、大病补充医疗保险等。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府函德市企转组【2019】1号、德转办函【2014】1号、德企转组【2019】3号、国转联【2016】6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发放按企业军转干生活补助、企业军转干生活困难补贴、企业军转干节日慰问、体检费等不同标准分别兑现到个人或单位。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节日慰问费 2000 元/年、生活补助 400 元/月、一次性慰问和特殊救助 1500 元/人,体检费及困难补助根据人员身份年

龄不同，标准不同。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资金发放按企业军转干生活补助、企业军转干生活困难补贴、企业军转干节日慰问、体检费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按照下达计划分配军转干部接收安置人数的 100%完成安置任务。全面落实我市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政策，解决困难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调整申报，资金为 311.0772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97 万元，省级资金 43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 171.0772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311.0772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97 万元，省级资金 43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 171.07725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311.07725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资金按月或季发放，发放由局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股负责制表审核申报资料，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予以发放到个人或管理单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军队转业干部各类补助，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个人或单位。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军队转业干部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各类补助，让军队转业干部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军队转业干部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一次性慰问和特殊救助金每年按上级下发文件要求发放，年初未安排此预算，年中调整时资金到位不及时。

（三）相关建议。

建议将一次性慰问和特殊救助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补助项目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11.07725	执行数:	311.07725	
	其中:财政拨款	311.07725	其中:财政拨款	311.0772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及时了解企业军转干部生产生活和思想动态,确保群体生产生活状况良好。		及时了解企业军转干部生产生活和思想动态,确保群体生产生活状况良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114人	114人
			全年慰问次数	4次	4次
			见面会次数	6次	6次
		质量指标	生活补助足额发放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节日慰问资金	22.13万元	22.13万元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贴	46.52万元	46.52万元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220.44725万元	220.44725万元
			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	6.53万元	6.53万元
		企业军转干部一次性慰问和特殊救助	14.25万元	14.25万元	
	退休及下岗失业军转干大病补充医疗保险	1.2万元	1.2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感受组织温暖解决生活困难,做到“零”上访	≥98%	≥98%
感受组织温暖,保障基本生活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休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及公祭活动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组织开展英烈纪念设施保护和营造全社会尊崇英烈的浓厚氛围。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烈士公祭办法》组织活动、管理维护。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用于烈士纪念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9.30烈士公祭和清明祭英烈活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对烈士纪念设施与管护者签订管护协议,明确管护责任,和管护经费标准;公祭活动根据参加人数、规模等情况进行规划。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烈士纪念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组织开展 9.30 烈士公祭和清明祭英烈活动。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管护经费主要包括散葬的宋雪烈士墓、李祖军烈士墓、王永生烈士墓、三江村烈士陵园及安葬在园宝山公墓的黄佑斌、范加林、彭元禄烈士墓的管护。经费以签订协议规划的时间拨付。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于 2022 年中我局进行调整预算申报 4.78754 万元（本级资金），批复下达 4.78754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4.78754 万元（本级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4.78754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根据烈士纪念设施管护协议按时拨付；开展 9.30 烈士公祭和清明祭英烈活动具体使用经费情况进行拨付。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英烈保护法》《烈士公祭办法》等法律法规，做好烈士纪念设施管护检查，组织好公祭活动，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 项目监管情况。

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管护经费拨付，通过设施所在镇(街道)与实际管护人签订管护协议，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所在镇(街

道) 服务站对其管护情况进行检查, 在无违返协议规定情况下进行拨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 该项目已实施完成, 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

(二) 项目效益情况。

顺利推进, 圆满完成任务, 烈士纪念设施管护精细, 烈士公祭活动组织隆重, 全社会尊崇英烈、关爱烈属的认识进一步增强。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烈士纪念设施管护投入、开展烈士公祭和烈士祭扫等活动, 全社会尊崇英烈、关爱烈属的认识进一步增强。

(二) 存在的问题。

烈士纪念设施管护监督有待加强。

(三) 相关建议。

除通过实地查看外还应对实际管护人加大教育力度, 让其认清自己肩负的责任。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烈士纪念设施管护及公祭活动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78754	执行数:	4.78754	
	其中:财政拨款	4.78754	其中:财政拨款	4.78754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1. 管理维护零散烈士墓20座 2. 清明、9.30公祭活动, 纪念先烈, 传扬先烈精神			1. 管理维护零散烈士墓20座 2. 清明、9.30公祭活动, 纪念先烈, 传扬先烈精神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墓个数	≥20座	≥20座
			活动次数	≥2次	≥2次
		质量指标	日常管理及维护率	≥100%	≥100%
			活动范围	全市	全市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管护使用项目资金	≤3万元	≤3万元
	公祭活动使用项目资金		≤3万元	≤3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烈士精神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烈士后人满意度			100%	100%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兑现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德市发改价管〔2022〕51号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每月全市城乡低保标准*全市城镇低收入基本生活费用价格指数同比涨幅来计算每月每人的补贴金额。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城镇和农村户籍,按照不同的标准来进行发放。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兑现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资金发放按照每月全市城乡低保标准*全市城镇低收入基本生活费用价格指数同比涨幅来计算，每月发放时以发改局文件为依据。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申报，本级财政进行批复为 39.9628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39.9628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39.9628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通过“一卡通”支付到个人，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每月根据市发改局文件标准，经与人社局、民政局人员名单比对后确定人员名单，经审核资料后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至本人社保卡。

（二）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发放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个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

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

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优抚对象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项目，让优抚对象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满意度 100%。

（二）存在的问题。

发放时间的不确定性。

（三）相关建议。

加强政策的宣传和解释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39.9628	执行数:	39.9628	
	其中:财政拨款	39.9628	其中:财政拨款	39.962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通过发放价格临时补贴,保障价格增长过快的时侯优抚对象的生活			通过发放价格临时补贴,保障价格增长过快的时侯优抚对象的生活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 含数字及文字 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 值(包含数字及 文字描述)
	项目完 成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3828人	3828人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39.9628万	39.9628万
	项目效 果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关心关爱优抚对 象	≥98%	≥98%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8%	≥98%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退役军人普惠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退役军人普惠项目是指对全市所有退役军人进行八一慰问,让其感受党和国家的关心关爱。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德拥办发【2020】4号文件进行项目立项、资金申报。

3. 资金管理辦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以发放慰问物资的方式进行慰问,每份慰问物资不超过100元,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统一采购、镇街统计人员并发放,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保障经费。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使用不超过100元/人,按所在镇(街道)人数计算。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对全市所有退役军人进行八一慰问,让其感受党和国家的

关心关爱。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对全市信息采集的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等共计 20000 人进行八一慰问，标准为不超过 100 元/人。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认真听取镇村建议意见，做好自评工作。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年初申报，财政进行批复为 180 万元，2022 年中我局进行调整预算申报 175.77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本级财政资金 175.77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175.77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项目实施，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统一采购物资、协调统筹工作并保障经费，镇街统计人员并发放慰问物资。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项目由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各镇乡积极配合、通力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相关工作，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现场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实施完成，慰问物资已全部发放到个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退役军人普惠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并经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评价，满意度为 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各级党委、政府、各部门按照“普遍走访、重点慰问，物资鼓励、精神激励”的原则，做好退役军人、优抚对象走访慰问，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满意度为 100%。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相对滞后，造成预算执行缓慢。

（三）相关建议。

安排专人负责此项目资料的收集与整理，提前进行政府采购，及时跟进，尽快将项目资金兑现。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普惠项目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175.77	执行数:	175.77	
	其中: 财政拨款	175.77	其中: 财政拨 款	175.77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对全市信息采集的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等进行八一慰问, 让其感受到政府关心关爱。			对全市信息采集的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优抚对象等进行八一慰问, 让其感受到政府关心关爱。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 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 字描述)
	项目完 成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军人人数	≤20000人	≤20000人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现役军人 家属、优抚对象等覆 盖率	≥95%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量	≤180万元	≤180万元
	项目效 果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关心关爱退役军 人和优抚对象	≥98%	≥98%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现役军 人家属、优抚对象等满 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对企业军转干部的日常管理。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府函德市企转组【2019】1号、德转办函【2014】1号、德企转组【2019】3号、国转联【2016】6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举行平台对话会，及时了解企业军转干部生产生活和思想动态，确保群体生产生活状况良好，发放政策宣传自资料。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及时了解群体动向，确保社会和谐。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举行平台对话会，发放政策宣传自资料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调整申报，本级财政资金 3.822 万元。用于我市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级财政资金 3.822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3.8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采取授权支付形式，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企业军转干部日常学习、会务，由我局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股负责落实相关工作，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予以发放。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组织企业军转干部日常学习、会务，该项目资金支出 3.822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实现支出。

(二) 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

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企业军转干部日常学习、会务，了解他们的生活困难情况，让企业军转干部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经费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822	执行数:	3.822	
	其中:财政拨款	3.822	其中:财政拨款	3.82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及时了解企业军转干部生产生活和思想动态,确保群体生产生活状况良好。			及时了解企业军转干部生产生活和思想动态,确保群体生产生活状况良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114人	114人
			见面会次数	6次	6次
		质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3.822万元	3.822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关爱企业军转干部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退役安置补助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对转业士官和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进行适应性培训、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及缴纳保险。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府函【2012】218号、川财社【2019】72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发放按转业士官和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培训及保险缴纳标准分别兑现到各单位。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人员培训内容及保险种类不同，标准不同。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对转业士官和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进行适应性培训、转业

士官待分配期间保险接续、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的管理。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 年转业士官 24 人，秋冬季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164 人。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调整申报，项目资金 56.57787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303632 万元、中央资金 31.16、本级财政资金 21.11424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56.57787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303632 万元、中央资金 31.16、本级财政资金 21.11424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56.577872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资金按培训内容和时间、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的管理和保险接续所产生的费用由局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股负责制表审核申报资料，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予以拨付各单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拨付退役安置各类费用，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拨付到各单位。

（二）项目效益情况。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退役士兵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对转业士官和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保险接续、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的管理，让转业士官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实现角色转换，尽快适应新岗位，确保社会和谐，退役军人满意度 10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补助项目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6.577872		执行数:	56.577872
	其中:财政拨款	56.577872		其中:财政拨款	56.57787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为待安置期间转业士官购买养老保险、发放生活补助、对转业士官、自主就业进行教育培训。			为待安置期间转业士官购买养老保险、发放生活补助、对转业士官、自主就业进行教育培训。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转业士官人数	24人	24人
			秋冬季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164人	164人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缴费标准	≤2000元/人	≤2000元/人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待分配期间及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培训使用资金	31.16万元	31.16万元
			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医疗保险使用资金	1.982232万元	1.982232万元
			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使用资金	23.43564万元	23.43564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	≥98%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转业士官	≥98%	≥98%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98%	≥98%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退役军人光荣返乡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退役军人光荣返乡,组织接站、适应性培训等。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会议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退役士兵分秋冬两次退役,按要求全程接站,光荣返乡后参加地方适应性培训。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退役士兵分秋冬两次退役,按要求全程接站,光荣返乡后参加地方适应性培训,根据每次具体情况产生费用。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退役军人光荣返乡,组织接站、适应性培训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

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退役士兵分秋冬两次退役，按要求全程接站，到德阳接站 600 元/车次（大巴车接站），到成都接站 1500 元/车次（大巴车接站），计划秋冬两季接站 20 次，到德阳和成都按 8:2 比例计算，共需 1.6 万元。退役士兵光荣返乡宣传费 2 万元。组织专场招聘会费用 1 万元。退役士兵光荣返乡地方适应性培训，按 250 人计算，250 人*60 元/人=1.5 万元。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0 年初申报，本级财政拨款 11.6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11.65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11.65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每年秋冬两季退役士兵光荣返乡，到德阳、成都接站，报道后参加地方适应性培训。

（二）项目管理情况。

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实现支付。

(二) 项目效益情况。

退役军人光荣返乡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并经退役士兵评价，满意度为 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退役军人光荣返乡项目，让退役军人感受到组织温暖，提高广大社会青年投身部队的热情和积极性，退役军人满意度 100%。

(二) 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开始首批春季征兵,2023 年首批春季义务兵服役期满，开始退役。2021 年以前分秋、冬两季报道，现每年退役士兵就分为春、秋、冬三季返乡报道，预算略有不足。

(三) 相关建议。

建议增加年初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光荣返乡项目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11.65	执行数:	11.65	
	其中: 财政拨款	11.65	其中: 财政拨款	11.6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本着隆重、热烈、适度的原则,在全社会营造“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浓厚氛围。			本着隆重、热烈、适度的原则,在全社会营造“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浓厚氛围。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 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 值(包含数字及 文字描述)
	项目完 成指标	数量指标	接站次数	≥30次	≥30次
		质量指标	当年退役军人光 荣返乡接站覆盖 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11.65万元	11.65万元
	项目效 果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感受组织温暖	≥95%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广大社会青 年投身部队的热 情和积极性	≥98%	≥98%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退役军人交流平台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通过退役军人交流平台,与退役军人建设沟通桥梁,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的指导安排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通过走访、座谈等方面工作关爱全市2万余名退役军人及其家庭,维护其合法权益,解决实际困难。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工作量分配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通过走访、座谈等方面工作关爱全市 2 万余名退役军人及其家庭，维护其合法权益，解决实际困难。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初申报，本级财政进行批复为 10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10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10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通过走访、座谈等方面工作关爱全市2万余名退役军人及其家庭，维护其合法权益，解决实际困难。

（二）项目管理情况。

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支付。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实现支付。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退役交流平台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并经退役士兵评价，满

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退役交流平台项目,让退役军人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退役军人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交流平台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10	执行数: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化解涉军退役人员矛盾, 解决涉军人员诉求。			化解涉军退役人员矛盾, 解决涉军人员诉求。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 含数字及文字描 述)	实际完成指标 值(包含数字 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 成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退役军人及其 家庭的退役军人人 数	≈2万人	≈2万人
		质量指标	主动作为率	≥90%	≥9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10万元	10万元
	项目效 果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退役军人家庭 和谐	≥95%	≥9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退役军人一次性经济补偿)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对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偿。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府函【2012】218号、川财社【2019】72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辦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发放按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偿按义务兵和士官不同标准分别兑现到个人。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人员身份及参军年限不同,资金分配不同。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偿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

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 年秋冬季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164 人。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调整申报，本项目资金 335.9075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79.83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 256.077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335.9075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79.83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 256.0775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335.9075 万元，已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通过“一卡通”发放到个人，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资金一次性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本人，发放由局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股负责制表审核申报资料，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予以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发放退役安置各类补助，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兑现到个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偿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退役士兵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偿，让退役军人感受到组织温暖，提高广大社会青年投身部队的热情和积极性，确保社会和谐，退役军人满意度 10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一次性经济补偿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35.9075	执行数:	335.9075		
	其中: 财政拨款	335.9075	其中: 财政拨款	335.907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兑现退出现役的义务兵的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			已全部兑现退出现役的义务兵的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退役士兵		164人	164人
		质量指标	义务兵执行标准		6000元/年	6000元/年
			士官执行标准		7000元/年	7000元/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335.9075万元	335.9075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感受组织温暖, 提高广大社会青年投身部队的热情和积极性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安置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兑现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德府办[2018]61号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为公益性岗位的退役安置人员提供的生活保障,包含基本工资、保险、公积金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公益性岗位的退役安置人员数量及人员经费标准分配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兑现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

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资金发放按每人每月计算，保险公益性岗位的退役安置人员全年的基本工资、保险、公积金等。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调整申报，本项目资金 77.746414 万元，全部为本级财政资金。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级财政资金 77.746414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77.746414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每年由公益性岗位所设单位按当年标准测算当年所需资金，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次性拨付到单位，由单位为公益性岗位的退役安置人员支付基本工资、保险、公积金等。

（二）项目管理情况。

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安置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安置项目，让退役军人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下岗失业志愿兵公益性岗位安置项目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77.746414	执行数:	77.746414	
	其中:财政拨款	77.746414	其中:财政拨款	77.74641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为公益性岗位的退役安置人员提供的生活保障,包含基本工资、保险、公积金等。			为公益性岗位的退役安置人员提供的生活保障,包含基本工资、保险、公积金等。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 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 字描述)
	项目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下岗失业自愿兵人数	12人	12人
		质量指标	执行标准	61959.96元/人年	61959.96元/人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77.746414万元	77.746414万元
	项目效果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感受组织温暖,解决 生活困难	≥95%	≥9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下岗失业自愿兵公益 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义务兵优待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对义务兵家庭发放优待金,对现役军人发放立功受奖奖励金。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德办函【2020】31号、德委办【2015】5号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统一标准对义务兵家庭发放优待金,对现役军人发放立功受奖奖励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按照城乡一体、同役同酬的原则,我市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按统一标准执行,即不低于兑现年度新入伍兵所在县(市、区)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奖励金根据立功等级标准发放。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对义务兵家庭发放优待金，对现役军人发放立功受奖奖励金。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按照城乡一体、同役同酬的原则，我市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按统一标准执行，即不低于兑现年度新入伍兵所在县（市、区）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奖励金根据立功等级标准发放。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认真听取镇村建议意见，做好自评工作。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初申报，财政进行批复为 1000 万元，2022 年中我局进行调整预算申报 899.1215 万元（中央资金 339 万元、省级资金 159 万元、本级资金 341.121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本项目资金计划 899.1215 万元，含中央资金 339 万元、省级资金 159 万元、本级资金 341.1215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899.1215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立功受奖现金发放到个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项目实施，协同人武部核定人员名单，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协调统筹工作并保障经费。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项目由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人武部积极配合、通力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个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

义务兵优待金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并经义务兵家庭、现役军人家庭评价，满意度为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落实全市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进一步调动我市适龄青年应征入伍的积极性，推动我市征兵工作科学发展，为国防和军队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义务兵家庭、现役军人家庭满意度10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899.1215	执行数:	899.1215	
	其中:财政拨款	899.1215	其中:财政拨款	899.1215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在义务兵服役期间对义务兵家属给予的适当经济补助,保障义务兵家属生活。			在义务兵服役期间对义务兵家属给予的适当经济补助,保障义务兵家属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荣立二等功奖金	5000元	5000元
			获嘉奖(优秀士兵)	500元	500元
			荣立三等功奖金	2000元	2000元
			荣立一等功奖金	10000元	10000元
		质量指标	为义务兵家庭发放优待金、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发放奖励金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1000万元	≤1000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现役军人,鼓励参军立功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庭、现役军人家庭满意度	100%	100%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拥军优属和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生活补助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春节、八一慰问驻绵部队及部分困难优抚对象,开展春节、八一座谈会,帮扶特困退役军人改造居家环境,为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德拥办发【2020】4号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春节、八一慰问驻绵部队及部分困难优抚对象,开展春节、八一座谈会,帮扶特困退役军人改造居家环境等,营造浓厚双拥氛围。为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拥军优属根据上级工作要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 990 元/月。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春节、八一慰问驻绵部队及部分困难优抚对象，开展春节、八一座谈会，帮扶特困退役军人改造居家环境，为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春节、八一以及临时性慰问困难优抚对象及部队，开展春节八一座谈会，帮扶特困退役军人改造居家环境，为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调整申报，本级财政进行批复为 57.673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级财政资金 57.673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57.673 万元，全部实现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通过“一卡通”发放生活补助。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春节、八一以及临时性慰问困难优抚对象及部队，开展春节八一座谈会，帮扶特困退役军人改造居家环境。为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

(二) 项目管理情况。

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支付。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

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实现支付。

(二) 项目效益情况。

拥军优属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驻绵部队、优抚对象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拥军优属项目，提高广大社会青年投身部队的热情和积极性，确保社会和谐。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和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生活补助项目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7.673		执行数:	57.673
	其中:财政拨款	57.673		其中:财政拨款	57.673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1、春节、八一以及临时性慰问困难优抚对象及部队,开展春节八一座谈会。 2、用于驻地部队未就业家属生活补助			1、春节、八一以及临时性慰问困难优抚对象及部队,开展春节八一座谈会。 2、用于驻地部队未就业家属生活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驻绵部队	7个	7个
			慰问烈属人数	8人	8人
			驻地部队未就业家属	4人	4人
		质量指标	走访慰问困难优抚对象覆盖率	≥95%	≥95%
			发放标准	990元/人*月	99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拥军优属项目资金	55万元	55万元
	驻地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生活补助使用资金		2.673万元	2.673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拥军优属,营造浓厚双拥氛围	≥95%	≥95%
			关心驻地部队军人及其家属	≥90%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驻绵部队、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100%
			驻地部队未就业家属满意度	100%	100%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及时发放老复员军人、老党员、残疾军人、带病回乡退伍
军人、参战参试退伍军人抚恤和生活补助待遇，发放农村籍退
役士兵生活补助，保障优抚对象生活。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退役军人发〔2021〕94号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
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具体人员身份，对应标准，及时足额通过一卡通系统
发放至本人社保卡。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享受待遇的人员身份不同，标准不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切实保障优抚对象基本

生活。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2 年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及生活补助 4092 人，每月按时通过“一卡通”发放到个人账户，全年完成率 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初申报，本级财政进行批复为 468 万元，2022 年我局进行调整预算申报 3526.05662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886.05 万元、省级资金 133.2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 506.806622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3526.056622 万元（其中

中央资金 2886.05 万元、省级资金 133.2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 506.806622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3526.056622 万元，全部按要求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每月核对增加减少人员，按时通过“一卡通”发放到个人账户。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相关规定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

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个人。

(二) 项目效益情况。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退役士兵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抚恤资金的发放保障了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使优抚对象感受到了国家的关心关爱，同时也提高了优抚对象的生活质量，促进了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526.056622	执行数:	3526.056622	
	其中: 财政拨款	3526.056622	其中: 财政拨款	3526.05662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发放生活补助,保障在乡老复员军人、老党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参试退役军人生活			发放生活补助,保障在乡老复员军人、老党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参试退役军人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在乡老复员军人	162人	162人
			烈士遗属	7人	7人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	8人	8人
			病故军人遗属	27人	27人
			烈士子女	16人	16人
			代管遗属	1人	1人
			伤残退役军人	291人	291人
			农村籍退役士兵	2326人	2326人
			老党员	1人	1人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	230人	230人
			参战参试退伍军人	1023人	1023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足额发放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3526万元	≥3526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关爱优抚对象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8%	≥98%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保障优抚对象医疗待遇，切实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财社【2019】114号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优抚对象医疗救助实行实际审核报销制度，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到位。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优抚对象医疗救助实行实际审核报销制度，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到个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对重点优抚对象住院就医和参加医疗保险进行补助。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全年共接收重点优抚对象住院申报 252 人次，支出医疗补助经费 62.46168 万元，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将资金“一卡通”平台由银行代发至优抚对象个人账户。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于 2022 年中我局进行调整预算申报 62.4616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37778 万元、中央资金 58.0839 万元)，批复下达 62.46168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项目资金 62.4616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37778 万元、中央资金 58.0839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62.46168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重点优抚对象出院后经申报审核资料后发放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二）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等相关规定发放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个人。

（二）项目效益情况。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目，让退役军人感受到国家的温暖，为保持社会和谐、国家发展提供特殊的保障。

（二）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缓慢。

（三）相关建议。

调整资金的使用范围和报销比例。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 元)	预算数:	62.46168	执行数:	62.46168	
	其中:财政拨款	62.46168	其中:财政拨款	62.4616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 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 值(包含数字 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 成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人数	1765人	1765人
		质量指标	政策落实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	62.46168万元	62.46168万元
	项目效 果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改善优抚对象医 疗难	≥98%	≥98%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为 20 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医疗保险。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德转办函【2014】1 号、国转联【2016】6 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 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为 20 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医疗保险。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缴纳医疗保险的标准分配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购买医疗保险。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20 人。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 2022 年调整申报，本项目资金 25.141967 万元，全部为本级财政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 年本级财政资金 25.141967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25.141967 万元，已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

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为 20 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医疗保险。缴纳由局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股负责制表审核申报资料，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向医保局缴纳。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为 20 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足额缴纳医疗保险。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资金已全部缴纳到医保局。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让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100%。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医疗保险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5.141967	执行数:	25.141967	
	其中:财政拨款	25.141967	其中:财政拨款	25.14196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为20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医疗保险。			为20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医疗保险。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20人	20人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购买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25万元	≥25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感受组织关心关爱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8%	≥98%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管理服务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国转联【2001】8号、川府函德市企转组【2019】1号、德转办函【2014】1号、德企转组【2019】3号、国转联【2016】6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用于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日常学习、会务以及困难慰问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根据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日常学习、会务据实分配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管理服务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用于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

日常学习、会务。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20人。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我局2022年调整申报，本项目资金2万元（上年结转1.4万元，省级资金0.6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年本项目资金2万元（上年结转1.4万元，省级资金0.6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支出2万

元，已全部实现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局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我局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股负责落实相关工作、负责制表审核相关资料，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予以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局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

圆满完成任务，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让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10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资金			
预算单位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	执行数:	2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及时了解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生产生活和思想动态, 确保群体生产生活状况良好。			及时了解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生产生活和思想动态, 确保群体生产生活状况良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20人	20人
		质量指标	按政策使用资金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使用项目资金	2万元	2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关爱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95%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志愿兵、军队退休职工、遗属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保持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志愿兵、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府函【2012】218号、川财社【2019】72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保持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志愿兵、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主要用于开展活动、车辆、办公费等,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军休机构运行费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服务管理军休人员16人（其中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13人，无军籍职工3人），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目资金由本部门2022年调整预算申报15.73万元（中央资金15.73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年本项目资金15.73万元（中央资金15.73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支出15.73万元,全面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资金发放由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负责制表审核申报资料,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予以发放。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支付各类费用,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支出15.73万元，全面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军休机构运行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军休人员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志愿兵、军队退休职工、遗属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保持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志愿兵、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军休人员满意度10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预算单位		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5.73	执行数：	15.73	
	其中：财政拨款	15.73	其中：财政拨款	15.7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提高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保障待遇，发放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提高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保障待遇，发放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	16人	16人
			补助无军籍职工	3人	3人
			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5人	5人
		质量指标	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总额	≥15.73万元	≥15.73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队离退休人员各项待遇	100%	100%
			关心关爱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休干部及其家属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8%	≥98%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志愿兵、军队退休职工、遗属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府函【2012】218号、川财社【2019】72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发放按军休人员离退休费等不同标准分别兑现到个人。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人员身份不同，标准不同。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军休人员安置费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

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服务管理军休人员16人（其中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13人，无军籍职工3人），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目由本部门2022年初申报本级财政资金43.61万元；2022年中本部门进行调整预算申报166.561204万元（中央资金122.951204万元、本级资金43.61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年本项目资金166.561204万元（中央资金122.951204万元、本级资金43.61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支出

166.561204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资金按月发放，发放由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负责制表审核申报资料，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予以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军休人员各类补助，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支出166.56万元，全面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军休人员安置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军休人员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军休人员安置项目，让军休人员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军休人员满意度10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费			
预算单位		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66.561204	执行数:	166.561204	
	其中:财政拨款	166.561204	其中:财政拨款	166.56120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提高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生活保障待遇,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发放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			完成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	16人	16人
			补助无军籍职工	3人	3人
		质量指标	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总额	≥166.56万元	≥166.56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队离退休人员各项待遇	100%	100%
			关心关爱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休干部及其家属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98%	≥98%

绵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退休志愿兵、军队退休职工、遗属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川府函【2012】218号、川财社【2019】72号等文件精神立项、申报资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订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资金发放按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不同标准分别兑现到个人。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人员身份不同，标准不同。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费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

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服务管理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9人（其中军队离退休干部家属6人、遗属3人），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项目资金由本部门2022年调整预算申报3.17万元（省级资金3.17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2年本项目资金3.17万元（省级资金3.17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支出3.17万元，全面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财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资金按月发放，发放由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负责制表审核申报资料，经财务和局领导审核后予以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军休人员各类补助，做好经费安排拨付和监管工作，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财务具体管理，按计划制订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并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指派专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支出3.17万元，全面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项目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军休人员满意度

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全面落实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项目，让军休人员感受到组织温暖，确保社会和谐，军休人员满意度100%。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			
预算单位		绵竹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17	执行数:	3.17	
	其中:财政拨款	3.17	其中:财政拨款	3.1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提高军队离退休干部家属、遗属医疗、生活保障待遇,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提高军队离退休干部家属、遗属医疗、生活保障待遇,维护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队离退休干部家属、遗属	9人	9人
		质量指标	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年	≤1年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总额	≥3.17万元	≥3.17万元
	项目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队离退休人员各项待遇	100%	100%
			关心关爱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休干部及其家属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	≥98%	≥9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家属遗属满意度	≥98%	≥98%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